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报告的独立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规范运作，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方面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我们同意公司制定的《2021 年度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也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我们同意公司制定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三、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

规定，从长远来看，有利于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五、关于确认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的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均因公司日常业务经营所产生，属于正常业务往来，能为公司带来一定的收益，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的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参考市场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况；上述关联交易议案的董事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

我们同意公司确认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六、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报酬总额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报酬总额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薪酬与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的规定。

我们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报酬总额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廖奕

袁建国

何国华

孙晋

武亦文

(本页无正文,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廖 奕



袁建国

何国华

孙 晋


武亦文

(本页无正文,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廖 奕

袁建国



何国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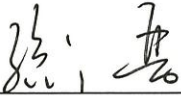
孙 晋

武亦文

(本页无正文,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廖奕



孙晋

袁建国

武亦文

何国华

(本页无正文,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廖 奕

袁建国

何国华

孙 晋

武亦文

